|  |
| --- |
|  |
|  |
| 南宾街道发〔2024〕114号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南宾街道办事处

关于做好电力线路沿线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

各村（社区），街道内设相关办公室：

目前，正处于森林火险红色预警期间，森林火灾风险极大。为确保电力设施安全稳定运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因电力线路引发的森林火灾事故，现就做好电力线路沿线森林防灭火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要深刻认识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的严峻形势，将电力线路森林防灭火作为当前电力线路安全的首要任务来抓，严格落实森林防灭火责任制，确保每一项措施都有人抓、有人管、有人负责，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二、全面排查隐患，实施精准治理

（一）及时开展隐患排查。积极配合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石柱分公司进行全面排查，重点检查线路下方的树木生长情况、线路绝缘子状态、线路接头是否松动或过热，以及是否存在搭挂易燃物等问题，要重点关注老旧线路和裸线线路。特别是要加大对重点区域、关键时段的巡查力度，利用无人机、红外监测等技术手段，提高隐患发现与处置效率。

（二）及时开展电力线路树障清理。积极配合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石柱供电分公司开展树障清理工作，清理范围为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为导线边线向外侧水平延伸、与地面垂直所形成的区域，各级电压导线边线延伸距离：1-10kV电力线路为5米，35-110kV电力线路为10米，154-330kV电力线路为15米，500kV电力线路为20米。清理后的树木、竹子等高秆植物应满足“风偏不闪络，树倒不压线”的要求，确保在风力作用下不会触及电力线路。对于影响电力线路安全但仍有保留价值的树木，应采取修剪的方式进行处理，确保修剪后的树枝不会触及电力线路。对于无法修剪或修剪效果不佳的树木，采取砍伐的方式进行处理，消除安全隐患。清理工作应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合法合规。积极开展矛盾纠纷处置，确保施工顺利进行。

（三）及时开展电力设施检查。积极配合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石柱分公司对林区内的变压器、开关站等电力设施进行细致检查，确保没有漏油、漏气现象，防止因设备故障引发火灾。

（四）及时开展隐患整改。积极配合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石柱分公司对发现安全隐患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确保隐患整改闭环管理。对于重大隐患，要实行挂牌督办，确保整改到位。

三、加强应急准备，提升响应能力

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确保一旦发生森林火情火灾，能够迅速响应，有效处置。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火灾扑救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更新维护应急物资装备，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用得上”。

四、强化宣传教育，营造防火氛围

要加大对电力线路沿线居民和企业的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力度，普及森林防灭火知识和法律法规，提高公众防灭火意识，营造全民保护电力线路和森林资源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南宾街道办事处

 2024年8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此页无正文）

南宾街道党政办 2024年8月27日印发